

证券代码：838573

证券简称：巨龙通信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2月20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林燕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451,000股，占公司股本的4.663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高伟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任命/免职原因

高帆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选举林燕为新任董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林燕 女，1945年7月3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化学系，大学本科学历。1971年8月至1997年3月，任长春制药厂技术员、工程师、总工程师、副厂长，1997年4月至2009年6月，任吉林省利华制药厂厂长；2007年4月至2014年1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4年3月，待业；2014年3月至2016年3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21年3月，退休。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任免有利于保持公司经营管理的稳定及提升，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